抵押贷款公示

许昌市鄢陵县张桥镇屈庄村村民葛春正于2020年5月27日向鄢陵郑银村镇银行提交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申请，申请抵押贷款40万元，经鄢陵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桥支行、屈庄村、张桥镇依法按流程审批，最终批准贷款40万元。

特此公示！

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2020年5月27日